

芒果超媒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与出席情况

1、本次会议召开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2020年6月22日（星期一）14:30

(2) 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6月22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6月22日9:15—15:00。

2、现场会议地点：湖南省长沙市圣爵菲斯大酒店会议室

3、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4、股权登记日：2020年6月12日（星期五）

5、会议的出席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135人，代表股份1,436,894,224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80.7073%。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13人，代表股份1,227,231,49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68.9310%。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22人，代表股份209,662,734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11.7763%。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华立先生主持，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会议，公司独立董事进行了述职，君合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黄荣楠律师和祁筠律师出席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议案 1.00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1,436,807,52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4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86,7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6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293,859,36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705%；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86,7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95%。

本议案获得通过。

议案 2.00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1,436,807,52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4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86,7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6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293,859,36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705%；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86,7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95%。

本议案获得通过。

议案 3.00 关于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英文版全文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1,436,807,52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4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86,7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6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293,859,36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705%；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86,7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95%。

本议案获得通过。

议案 4.00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1,436,894,02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9%；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293,945,86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9%；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1%。

本议案获得通过。

议案 5.00 关于 2020 年公司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芒果传媒有限公司、中移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回避表决。

总表决结果:同意 216,075,84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9%;反对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216,075,84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9%;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2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1%。

本议案获得通过。

议案 6.00 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1,436,894,02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99%;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0%;弃权 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293,945,86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9%;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1%。

本议案获得通过。

议案 7.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1,436,894,02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99%;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0%;弃权 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293,945,86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9%;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1%。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出席本次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99%表决结果

为同意，本议案获得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会议由君合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黄荣楠律师和祁筠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关于芒果超媒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见证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现场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以及表决程序等事宜，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由此作出的股东大会决议是合法有效的。

四、备查文件

1、经由股东代表、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芒果超媒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君合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出具的《关于芒果超媒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芒果超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6月23日